

证券代码：003016

证券简称：欣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9

##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高云龙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5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高云龙女士计划自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3%，占其持有公司总股份的25%）。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高云龙女士签署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的告知函》。截至2023年5月4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占总股本 比例
高云龙	集中竞价	2023年3月1 日	12.77	50,000	0.012%

注：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减持价格为12.77元/股。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直接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直接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高云龙	合计持有股份	500,000	0.116%	450,000	0.10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5,000	0.029%	75,000	0.017%
	有限售条件股份	375,000	0.087%	375,000	0.087%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2、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减持实施情况与公司在预先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背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3、高云龙女士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备查文件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高云龙女士签署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5 日